

陕西西北人教玉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车辆租赁供应商遴选公告

因业务发展需要，我公司经研究决定就车辆租赁供应商进行遴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遴选类别

本次遴选车辆类别为：小车类（9座及以下车辆）

二、报名条件

1. 申请人申请前 3 年内未被列入“信用中国”网站 (www.creditchina.gov.cn)、中国政府采购网 (www.ccgp.gov.cn) 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；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(www.ccgp.gov.cn) 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”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。

2. 申请人应具有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或自然人，需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。

3. 申请人申请前 3 年内(开业不足 3 年的,自开业以来)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。

4. 根据《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供应管理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 2021 年第 17 号）、《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 2022 年

第 33 号)和《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》(交通运输部令 2019 年第 18 号)等有关规定,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下:

(1) 供应商须具有《陕西省汽车租赁经营许可证》;

(2) 拟投入本项目的自有 9 座及以下的旅游(包车)客运车辆不少于 10 辆,且总座位不少于 90 个;

(3) 拟投入本项目的自有租赁车辆(9 座及以下)均已参保,车上人员责任保险(乘客)≥50 万元/座、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≥100 万;

(4) 轿车:5 座乘用车参考使用大众帕萨特、本田雅阁、丰田凯美瑞等同类型级别轿车,符合公务用车标准;

(5) 商务车:7-9 座乘用车参考使用别克 GL8、广汽传祺、上汽大通等同类型级别商务车,符合公务用车标准。

以上资格要求须提供《陕西省汽车租赁经营许可证》,登记在供应商名下的车辆《机动车行驶证》有效期内的保单复印件,所有材料加盖公章。

三、服务期限

服务期限为一年

四、材料要求

遴选文件组成

1.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(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);
2.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(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);
3. 供应商资格后附以下证明资料:

- (1) 包括企业简介、经营范围；
- (2) 营业执照副本、开户行许可证等资质文件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；
4. 报价明细表
5. 近三年内没有严重违约及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；
6. 售后服务承诺（根据遴选文件要求自拟）
7. 以上材料均须需加盖公章。

五、文件递交时间和地点

1. 递交时间：2024年5月17日至2024年5月24日
2. 递交方式：递交文件为 PDF 格式，发送至邮箱 yczy@pep.com.cn。
3. 联系人：张勇 电话：15991270480

陕西西北人教玉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2024年5月17日